

证券代码：300873

证券简称：海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8

##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晨股份”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计划在十二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88 元/股。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期限提前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的议案》。鉴于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到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下限，结合公司总体资金安排、近期股价走势以及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进度，同意提前完成本次回购，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现将本次回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2、公司根据规定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2022-079）；

3、截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1,94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最高成交价为 27.2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3.6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55,203.74 元（不含交易费

用)。

## 二、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回购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事项之日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实施发生之日（2022 年 5 月 25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2,825,826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

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 六、已回购公司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过户、注销之前，回购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日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942,0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据此测算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股份回购前		股份回购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839,680	49.61	107,781,680	50.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493,654	50.39	105,551,654	49.48
三、总股本	213,333,334	100.00	213,333,334	100.00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